

第一章 與妖同住

一盆加了榕樹葉、艾草和月桂葉的水嘩啦的潑向院子裡長勢不是很好的菜圃，來人把木盆擺回架上，就進了家門。

這是民間習俗，若是參加喪禮、探病還是去掃墓回來，先洗過艾草水再進屋，比較不會把不好的東西帶進家中，以免晦氣。

陰曹是覺得還好啦，這屋裡就她一人，晦氣也晦不到旁人。

三花神婆知道她馬虎，十幾帖曬乾的草藥包直往她懷裡塞，錢當然也沒要她的，直說這玩意兒山上、溪邊想要多少有多少，還千叮嚀萬吩咐，讓她只要沾上白事人家，就一定要燒上一帖來擦手擦腳，去去厄運。

陰曹素來不喜歡白佔人家便宜，花了兩天去三花神婆家把她壞了很久的籬笆給修好了。

神婆還不高興，說她到底有沒有把自己當姑娘家看，紮什麼籬笆？她不稀罕，就算沒籬笆，偷兒也沒膽子上她家來。

的確是，神婆從不揚言自己有什麼神通還是靈感，但是不管小孩夜啼驚風還是丟了羊牛豬，只要經過她一占卜，卜算出來的結果十之八九成都能找到東西，小孩也乖乖睡了，就算她開的藥方不過是些黑乎乎的草藥，也大多見效，於是一傳十，十傳百，誰家裡有點事都知道要找到這裡來。

「我真受不了妳，替妳做點什麼都要回饋，妳就是這種個性討人厭，買賣嗎？」三花神婆火氣大得很。

「這屋子也是我的家啊。」

三花神婆不說話，背著手進門去了。

最後籬笆紮得歪歪斜斜，三花神婆嫌棄得要命的把她趕了回來。

依照她多年來對神婆口是心非的了解，這是算滿意吧。

其實這也沒什麼，她能接到打幡、摔盆的活兒，也多虧了三花神婆的牽線，否則她還在滿城郊瘋跑的摘野菜、打短工，因為力氣小，常常有上一頓沒下一頓的，肚子餓得直打鼓。

送走了城西尾的曾老太爺，她這「孝子」從曾老太爺的遠親手裡收到報酬，又得了一頓飯，吃得嘴上流油，路上和三花神婆分了帳，她就回來了。

推門進屋，就算一個人生活，她也有良好的習慣，只要人不在家，窗門一定妥妥的上門，落鎖。

她這不是窮得要命，何必多此一舉，上什麼門？落什麼鎖？沒得還要節衣縮食花錢去買老貴的鎖頭。

為了這事，她沒少被三花神婆叨唸。

說起來她這小院就兩間正房、一間廚房和外搭的茅房，前頭的小院連口井也沒有，用水不方便，洗個衣服要跑到溪邊，尤其那幾畦她闢出來的菜圃，因為不會打理，其實也形同虛設，但是這些都是小事一椿，這屋子就算簡陋、就算什麼都沒有，好歹下雨有個可以遮雨的地方，日曬有個可以遮頭的瓦。

所以她覺得很好。

可也因為只有她一人，許多事會顧不上，買鎖，說穿了是為了自保。

憑良心說，煙花村裡多數的村民都是無害的善良百姓，但是鍋裡都不小心會掉進老鼠屎，誰敢保證哪天沒個意外？

小心駛得萬年船。

她不是傻子，也知道一把鎖防得了君子防不了小人，落鎖、每天帶把鑰匙在身上，說來說去求的也是一個心安而已。

只是前腳才觸到屋裡的黃泥地，轉頭她就想奪門而出。

這屋子她住了四年有餘，屋裡的擺設她就算閉著眼也知道有些什麼，該在的一樣也沒少，沒有的她自然也看得出來……所以那扇玉屏風是怎麼回事？

那玉屏風一擺上，把本來就顯得逼仄的堂屋劃出個楚河漢界來，這是準備要長住的意思了？

不用怎麼打量，她也知道這扇屏風有多稀奇和珍貴，與她那些簡陋的家具擺在一塊，不只格格不入，壓根是鮮花插在牛糞上。

唔，這樣形容也沒什麼不可以吧。

她嘆了口氣。

陰曹低下頭，裝作用心撫平身上短褐的皺摺，打算視而不見的繞過飯桌回自己的房間——

但是憑什麼啊，這是她的房子耶。

她的、她的、她的，因為很重要，所以要重複三遍！

她很平凡，很普通，走在路上別說誰會多看她一眼，根本就和雜草沒兩樣，毫不起眼；外在如此，內在也缺乏所謂的天賦，更沒有陰陽眼還是靈通什麼的，她靠替那些絕戶打幡、摔盆，給人當兒子用，賺點銀兩地過日子，也算和那些個神神道道扯上一點干係，但是跟神通什麼的實在就差得遠了。

被一隻「妖」給盯上了，算什麼？

她有什麼不一樣的地方嗎？據說從異類的眼光看來，她擁有甜美的血和生氣，香得不得了，像一朵要開不開的花，正是最好吃的時候。

原來妖想吃人還講究說詞的。

她哪裡好吃了？她承認自己完全就是洗衣板的身材，下口只會磕到牙，再說了，傳說中那些個妖魔鬼怪不是想要什麼就下手去搶，哪管過人類的想法？

他這「有商有量」、「客客氣氣」的佔地為王，什麼意思？

他把臉逼到她眼前，一副心高氣傲的嘴臉——

「別用那種看待山精小鬼、魑魅魍魎的態度藐視我這大妖！」妖也有妖道，也敬老尊賢的。

「還大妖呢，有什麼了不起的？連人都不是。」

不能怪她看不起他，沒聽過那白素貞想成人，歷經了千辛萬苦修煉也沒能如願，她只聽過妖想入人道，可沒聽過人想入妖道的。

不是她想諷刺，可多少山精鬼怪吃人喝血的為的不就是想變成人？

茶樓裡說書的說的那個什麼唐僧，許多妖魔鬼怪為了想吃他一塊肉而打得頭破血

流，不過她又不是唐僧。

他顯然能窺知陰曹的想法，陰陰一笑，暴躁的刮起一陣風，搗了她一頭一臉，搗得她披頭散髮，屋裡的瓶瓶罐罐也因為這樣而乒乓作響，聽得她心驚肉跳。

「我警告你，你要是打壞我屋裡一樣東西，你就給我賠！」跟隻妖還客氣什麼，所以她氣勢足得很，可是他有求於她，又不是她去求他來的。

「也只有無知的人，才有這種自以為是的想法。」他沒把這丫頭片子放在眼裡，真不行，強取豪奪就是了。

若不是為著大妖的面子，他何必跟一介凡人在這裡浪費唇舌？

「我承認我書讀得少，你有知，你厲害，你聰明，我不管你怎樣，離開我的屋子！」摸著被搗了一頭一臉狼狽的自己，她還真不敢再嘴硬。

這傢伙目中無人，脾氣又暴躁，為了逞一時之快，毀了家當，傷了自己，還真是沒必要。

妖怪要能說理，人也不需要衙差了。

他嗤笑。

陰曹撿起幾樣掉在地上的東西，忽然想到一件事，「慢著，你是怎麼進我家的門的？我可是供奉了門神的。」

她本是沒有宗教信仰，但是自從跟著三花神婆討生活後，多少明白信仰的重要，早上三炷清香是一定少不了的，不是有個說法，說有燒香就有保佑嗎？

宵小進門，她沒話說，但是妖魔鬼怪……她家的門神也太偷懶了。

他一臉少看不起妖的表情。「兩個由人類化成的神，又不是什麼高尚的神格，還攔得住我？」

好大的口氣！她對他的驕傲自大又刷新印象了，只是他既然這般厲害，何必來求她一個人類的血和生氣？

「跟妳客氣，是給妳面子，若我直接奪舍，哪用得著這麼麻煩。」他吊著眼睛睨視她。

人類不過是最不起眼的生物，生命短暫得跟蜉蝣一樣，受七情六慾煩擾，最後等著的不過是無常，他半點都不稀罕。

他的生命雖不是無窮無盡，但是活上個萬把年也不是難事，可誰讓他的金身讓人毀了，只剩一縷精魄，他靠這縷精魄暫時維持不滅，如今衰敗殘喘，這個人類要是堅持不肯給她的血，他離滅只有一線之遙。

至於奪舍，現在的他還真的做不來，他連吃她的力氣都沒有了。

趕不走不請自來的妖，陰曹唸了《金剛經》和《往生咒》，想驅逐他，他卻冷笑，笑得令人毛骨悚然。

「妳一個六親不靠的小姑娘，又是個醜八怪，倒是懂得不少。」

你才醜八怪，你全家都是醜八怪！

她身為人類，六親不靠，無親無故，已經夠不幸的了，還讓這妖拿這點來嘲笑她，她想要自己小小年紀就什麼旁門左道都懂上一點皮毛嗎？還不是拜這些年一個人生活血淋淋的教訓所賜。

她真是叔叔嬸嬸都不想忍了。

她姓陰，叫陰曹，這名字不只很俗，唸起來還陰氣森森，更不是凡人會有的名字，真不知當年她阿爹阿娘是怎麼想的，給一個女娃兒取了這樣的名字。

她抗議過，也鬧過彆扭，但阿爹說，陰曹是承載了兩家人的希望，繼承父親和母親兩家的姓氏，她阿爹和阿娘都是家中的獨子、獨女，談婚嫁之前就已經說好，生下來的第一個孩子不論男女都要繼承兩家的姓，藉以延續後代。

話說得是冠冕堂皇，但就像所有的老話本一樣，她阿娘一過世，阿爹用陰家不能後繼無人當藉口，很快娶了後娘，祖母只能收拾兒子的爛攤子，將她帶到膝下去養，這種日子其實也沒能過多久，因為後娘生了個兒子，祖母如珠如寶的寶貝著，她便成了爹爹不疼、姥姥不愛的亡妻之女了。

又因為那時的她實在太小，後娘怕眾口鑠金，人家講話，明著也不敢對她怎樣，但是在物質和精神上的漠視對一個才幾歲的孩子來講，卻讓她辛苦得幾乎快活不下去。

就在這樣被忽視的情況下，她好不容易熬到八歲，有一天三花神婆上了她家，也不知阿爹後娘跟她說了什麼，自己就被帶到了樹城這小不拉嘅只有九個村莊構成的小城。

神婆住的村子叫煙花村，是九個村莊裡規模最小、人最少的村落，整個村子的人加起來不到百人。

三花神婆告訴她，她爹答應每個月定時會給她送來食宿費用，直到她及笄為止，往後她就跟著她住。

大人以為她年紀小，什麼都不懂，她卻知道自己被遺棄了。

她很不安，但是不安能跟誰說？

其實她也知道，現在每天要鎖門、帶著鑰匙出入，就是因為那深深的不安全感。

有段時間，她是和三花神婆住一起的。

可也就那麼兩年。

她不忍神婆不到兩年時間，頭髮都花白了，一滿十歲，便讓神婆用她阿爹給的銀子去向村長劃了塊地，茅屋現成的，稍微整修後能住人了，她就搬出來自己獨自生活。

她知道，神婆沒說的是她把自己那點多年積攢下來要養老的體己錢，也給賠上這間泥茅房。

三花神婆嘴上什麼都沒說，卻紅著眼眶拚命責怪自己無用，上不了檯面的道行，護不住她，躲在她看不見的地方拭淚。

這不是沒辦法嗎？

若是說她這近十年的人生裡有那麼一個人伸出溫暖的胳膊和借出溫暖的懷抱，讓她享受到有人疼惜的滋味，那只有三花神婆一人，讓她能哭，讓她能笑，還會把飯桌上僅有的一塊肉給夾到她的飯碗裡，還說自己不愛吃。

這麼難得的溫暖，她捨不得把它毀了。

要是她的離開能還給神婆寧靜，那麼她孤獨一個人又有什麼不可以？

她一住進神婆的屋子，一開始無事，但是用不了多久時間開始鬼影幢幢，老是聽到有人在走動或是說話的聲響，她無感，看不到聽不見，卻苦了和她過日子的神婆，神婆每天睜眼到天亮，就怕那些妖鬼精怪抓走她。

三花神婆居無寧日的熬著，她看著神婆以可怕的速度憔悴下去，甚至暈厥在路上，她想，不能再這樣下去了。

所以，她告訴神婆她想搬出去自己住。

三花神婆再不捨，強忍著淚，也只能默許。

她獨居的這些年，在三花神婆強力的護佑下，平安的過去了，那些個神婆口中的鬼祟反正她看不見聽不到，方圓幾里人都知道神婆是個護齋的，誰敢動她撿回來的這個「小子」，她就跟誰沒完。

自己也總是報喜不報憂，於是，日子就這樣跌跌撞撞的走過來了。

無論《金剛經》還是門神都趕不走他，可陰曹還是有自己的生活要過。

她選擇漠視。

陰曹不知道這妖在幾天後，發現自己半透明的身子因為和陰曹同居一室，無意中汲取她的生氣，竟然漸漸恢復了一點實體的形態。

他驚喜。

在極度的不甘願下，他低了頭，向她索討血液，用誓約的方式留了下來，成了她的守護靈，成了主僕關係。

要是有選擇的餘地，陰曹絕對不要這樣的因緣，但是這隻妖最可惡的是拿三花神婆來要脅她，他知道神婆是她的軟肋，別人她可以不管不顧不在乎，神婆卻是她唯一沒有血緣的親人，她在乎。

從立下誓約這天開始，她確切的知道這隻妖不只能看懂人心，心肝還很黑。

說也奇怪，因為她那一滴血，面貌模糊的他臉色瞬間變得好看，五官也都顯現出來了。

不得不說，他長得真是妖美又巍然大氣，是她平生僅見的美男子，膚色有些蒼白，但披洩到地上的黑髮柔軟，鳳眼淡漠，眉間一抹倨傲，恍若能逆天，他身穿寬袖緊身的繞襟深衣，像墨般流動的直裾優雅無比的垂在腳邊，整個人透出一股睥睨天下的氣勢。

明明就是個黑霧構成的妖怪，非常的虛幻，卻是如此真實的存在著，真實到她想質疑都很困難。

現實和虛幻，模糊的交融成一片，人妖殊途，她卻是沒能明白自己是怎麼和一隻覬覦她的生氣和血肉的妖成了「室友」。

「也就是說，從今日開始，你是我的了？」那就代表她能盡情使喚他了嗎？

他皺了皺眉頭，對他這個活了千餘年的妖來說，就算立了血誓，誰是誰的還很難說，選擇性的忽略誓約是妖的天性，不是嗎？

也就是說，要他聽話，還得看他的心情如何。

「你總該讓我知道怎麼叫你。」

「我名為始。」

陰曹迷惑的看了他一眼，他們這些妖魔鬼怪和那些神神叨叨的修道人不都把自己的真名看得死緊，他居然這麼坦然的說出來？

但是他那淡漠到近乎蒼茫的眼神讓她知道，對於一個翻不出什麼大浪的人類女子，想捏死她就像捏死一隻螻蟻那麼容易，真名讓她知道她又能拿他如何。

千年老妖，最是油條，雖然誑這樣的人類少女有點不道德，但道德是什麼玩意，能吃嗎？

她告訴自己不要動氣。「我叫陰曹。」

「妳取了一個黃泉地府才會有的名字。」

「名字是爹娘給的，我也不願意。」她對自己的名字已經很膈應了，他不用再添上一筆來提醒她的陰暗好嗎！

不提這些，他弄出這麼一扇雲母琉璃玉屏風出來，要是讓上門的人看到，她怎麼解釋這個價值連城的東西會在她的小屋子裡？

她就算跳到黃河，有八張嘴也解釋不了。

「能看見我的，只有與我有血誓之人，其他人想見朕，可沒這樣子的福分。」他不屑道。

陰曹已經百分之兩百的確定始能聽得見她心裡的話。

他還自稱是朕，她怔住，忍不住扶額了。

難怪他從頭到尾派頭這麼大，她到底給自己招來了什麼？

「所以，別人也不會看見這麼大一扇屏風擺在家裡？」

屏風雖然只有一扇，卻是用一塊完整的玉料去雕刻出來的，玉料之大，就算她沒什麼見識，也知道曠古絕今。

「是。」

「你為什麼非得弄這麼個礙眼的東西擺在屋裡？」

這一扇屏風一放上，堂屋裡根本就沒了可以轉身的地方，她大概得把屋裡頭的桌椅全收起來才能走路了。

屋太小，供不起大佛啊。

他要不要去別處耍氣派啊？任性的妖！

「屏風是我的棲身之所。」始像是知道她小氣巴拉的「婦人之見」，見她一臉茫然，他乾脆化成黑霧，鑽進屏風裡。

陰曹湊近屏風一看，不自覺地張大了嘴，本來就大的眼珠幾乎都快掉出來了。

屏風上雕刻著一座非常氣派遼闊的園林景象，雕工逼真至極，宮殿巧妙的運用了玉料的俏色，宮牆之內，五步一樓，十步一閣，各抱地勢，長廊迂迴，屋簷飛挑，亭臺樓閣蜿蜒密集，也不知道有幾千座，長橋像一道道彩虹，架在半空，讓人辨不清方向，景色蔚為壯觀。

最詭異的是隨著她的走動，高數十仞的宮殿能分出遠近似的，樓臺還能表現出深邃之感，甚至那些摘花的宮人、揮著拂塵的內侍，也能看得出喜怒哀樂來，其餘

花鳥蟲魚，就連架上的葡萄都隱約可見，站在外頭的她幾乎可以想像鳥鳴魚躍、花開錦繡和葡萄成熟散發出來的香氣。

她一下就被迷住了，不斷地走來走去，看著因為光線變化，玉石呈現出不同的暈彩，反倒忘記自己為什麼會站在這裡了。

屏風裡的始似乎是不耐煩了，傳出縹渺虛幻的聲音，「妳的重點到底在哪裡？」悄然地，也不知哪來的一隻纖細柔白小手撩開絞人的絲綃帳幔，露出始那張暴躁易怒又俊美到天怒人怨的臉和那身玄色衣料。

他舒服至極的斜臥在水榭中央的躺椅上，身邊有數十個宮娥侍候著，一旁桌上白玉瑪瑙的水晶碟子裡裝的是方才讓陰曹差點口水流滿地的青紫兩色大葡萄、兩樽月光石雕成的酒瓶，他手上拿的是白玉九龍杯。

很好，好到不行了。

她深深吸了一口氣，轉身回到自己只擺得下一個箱籠和她睡覺的炕，挖出箱籠最底層的一塊布料，這是三花神婆送她的壓箱底，也是她僅有的一塊花布料，接著回到堂屋，把那礙眼的屏風蓋了個密密實實。

眼不見為淨，這任性又囂張的傢伙！

至於屏風裡面，宛如末世降臨般雞貓子鬼叫地喊著天狗來了的聲響，她掏掏耳朵，權當什麼都沒聽到。

陰曹挨著板凳坐下來，這才察覺到酸疼不已的腰和膝蓋。

一回來忙著應付那隻妖，連酸痛都忘記了，這一回神，才想到自己就算戴了厚厚的護膝，快要廢了的腰和肯定又紫又瘀的膝立馬讓她痛到無法再忽視它們的存在。

摔盆的活兒真不是人人幹得來的，又哭又要跪著膝行，還要因應事主的要求，把所有來悼念的人都帶入情境，錢比哭孝女還要難賺。

三花神婆看著她每回都腫得不像話的膝蓋，對她又碎碎唸了一通，要她不用每場哭喪都哭得撕心裂肺，好像死了親爹似的，場面過得去就好了，她卻覺得既然拿了人家的銀子，太偷工減料，對不起自己的良心。

她在這行算是做出口碑來了，她經手的喪家沒有不豎起拇指說她哭得好、哭得悲慘的，只是，這死人也不是天天都有的事，就算每趟活計可以入帳不少，終究不是長久之計。

再來，翻了年她就及笄了，阿爹給的那一年十二兩的銀子大概也就沒了，未來都得靠她自己。

目前在這樹城裡，她的活兒也算獨一分，畢竟打幡是件有損尊嚴的事，正經人家的男丁連沾手都不會，只有無賴混混看在價錢不低的分上，願意接這種差事。但是就算痞子無賴也不見得都能拉下這個臉，除非如她一般，真的混不下去，末路窮途的了，才會來和她這假小子搶這碗飯。

也不知道是不是該慶幸她都十四歲了，身子發育得一點也不好，以至於這碗飯還捧得起。

但是這樣真的好嗎……

管他呢，走一步算一步，就算一輩子都維持這種不男不女的樣子，老實說，她也不是很在乎，律法上也沒規定一定要前凸後翹、身材婀娜才叫女子。

既然死人不是天天都有，那麼在這段空窗期，找個短工來做做，也好過在家裡蹲，她可是聽了那些個去曾家幫忙的三姑六婆九姨嬸們說了，樹城裡來了個大京裡泥瓦大匠，聽說是要替即將致仕的文華殿大學士兼戶部尚書的文大人蓋一處園林，地段已經看好，在城中最繁華的所在，但因為帶來的人手不夠，想在樹城招收一批臨時學徒。

一般的作坊學徒是沒有工資的，只有到年終及節日時能發點紅包意思意思，或是請吃一頓飯，所以大匠招人，還許了三十個銅板的工資，算是十分豐厚。

至於管不管吃住，並不在陰曹的考慮範圍內，樹城到煙花村也就十幾里的路程，她當天來回綽綽有餘。

那麼自己夠不夠格？

咳，她的身板雖然單薄，看起來沒有三兩肉，但一些粗活兒可難不倒她，也算有一把力氣，所以不去試一試怎知道行不？

那是三十個銅板耶。

明早，她要早點進城，今天一定要養足精神，明天一早才好趕路。

她一頭倒下，卻忽然想到什麼，身子一個打挺，靈活的彎腰往炕的邊角往下摸去，熟門熟路的從牆壁的旮旯縫隙裡掏出一個瓦罐，入手沉，看起來頗有分量——那是當然的，裡面可是她這幾年來一文一文攢下的身家。

瓦罐已有八分滿，再過一陣子，她就能把錢存進錢莊。神婆那屋子太潮了，這幾年真是累著了，一雙老寒腿總喊著疼，自己這麼努力，想的就是也許過兩年能把神婆接過來養老，就算不能住一起，她另外起一間屋子給神婆住，就住她隔壁，眼睛看得見她的地方，也是好的。

解下腰際的陳舊小荷包，這是她十歲出來獨立時神婆給的，她用了許多年，捨不得換下來。她把銀錢全部倒出來，難得還有兩顆四錢重的小銀锞子，她留下五個銅板當午飯錢，其他的全部放進瓦罐裡。

她嘴裡總是喊著不要緊的膝蓋又隱隱作痛起來，她噴了聲，想說只要睡著就會忘記疼痛的法子是行不通了，狠下心來咬牙給膝蓋揉了兩遍，最後擦掉從眼眶冒出來的眼淚，倒頭就睡。

生活的殘酷對她來說是日常。

這膝蓋明天應該就會好了吧……

陰曹不知道她一入睡，四壁皆空的房間突然有股黑煙升騰而起，慢慢凝聚成一個人形，五官也逐漸清晰，最後幻化出一個穿寬袖緊身繞襟深衣的男子來，黑色的直裾優雅的垂在腳邊，始就這樣用他白膚淡唇的臉看著連被子都沒蓋，甚至方才揉膝蓋拉起的褲管也沒放下來，就這樣大刺刺呼呼大睡的姑娘。

那塊瘀紫黑青因為她的胡亂揉按已經散成更大一塊，更慘不忍睹了。

這明天晨起應該會更痛了吧。

她，連疼痛也不會叫喚出來嗎？

他這千餘年來見過的人不知凡幾，卻沒見過一個姑娘家對自己這麼不看重，又那麼的倔強。

但是這不代表他對她有任何的心慈，在沒有她的命令下，他是絕對不會妄動的，且就算得了她的命令，他也要看看自己心情好不好。

所以，他很心安理得的消失。

第二章 進城找活計

一無所知的陰曹這一夜連翻身也沒有，直睡到雞鳴才不甘願的張開一隻眼睛。

是的，一隻眼。

這是不甘願的起床啊。

怎麼好像才躺下天就亮了？

照舊翻身就起，哪曉得下一瞬間又栽倒在炕上。

阿娘喂，她的膝蓋……昨晚真不該偷懶，要是去拔點草藥搗碎敷上去，過一夜應該就沒事了，哪會像現在這樣腫成饅頭似的。

算了、算了，不管它，痛個兩天也就自己好了，她今天還有事，她可是打定主意要進城。

胡亂的把褲管放下來，一拐一拐的洗了把臉，從水裡見儀容沒什麼差錯就出門去了。

她一向就是這樣，短暫的悲苦後，堅定的擦乾眼淚，貧困無法讓她低下頭，勞苦也無法壓彎她的脊梁，現在如此，將來也是一樣。

雖說到樹城不過十幾里路，平常走走跑跑也就到了，可今天陰曹的腿痛得她想哭爹喊娘，來到樹城已經一個時辰後的事了。

有著三百年歷史的樹城是座小巧的縣城，靠水又靠山，城裡車水馬龍，人煙阜盛，民風純樸，是個很美的小城。

青石板路上，挑著菜擔子的老爹，賣麵的大嬸，在門口對著路人打招呼的茶鋪伙計，普通百姓的穿著算不上好，但樸素整齊，處處帶著安詳和蓬勃的朝氣。

當然也不可諱言，任何一個有人的地方就不可能只有光明，無賴痞子、小奸小惡的人也是有的，但十惡不赦的倒是未見，所以，整個樹城可以說是非常適合人居住之地。

陰曹趕到城南最熱鬧的烏衣街時，著實倒吸了一口氣，只見人龍繞了好幾圈，她已提早出門了，想不到許多人比她還要早，這是勢在必得啊！

娘的，早知道她昨夜就不睡了，連夜進城，起碼得到工作的機會比較大。

「小伙子你也想來搶工作啊？瞧你這小身板，還是趁早回去吧，這活兒沒你的分。」回過頭來的大叔長得五大三粗的，嗓門也大，是個粗人沒錯，卻很好心的給陰曹建言。

「既然都來了，總得試試看，大叔您說對不對？」摸摸鼻子就走不是她一貫的做事風格，只是這裡有這麼多人，要等什麼時候才輪到綴在尾巴的她啊？

大叔連正眼都懶得看她了，揮蒼蠅似的。「要是我才不浪費這時間，趕緊找別的

活兒去。」

他的話引來更多人的訕笑，什麼對手不對手的，就是個不自量力的雛兒。

陰曹嘿嘿笑，露出一排潔白的牙。

伸手不打笑臉人，見她沒有半點想離開的意願，那幾個粗漢子也就不理她了。

陰曹沒等多久就看出來，長龍般的隊伍消化得很快，一次五十個人進去，大概兩炷香時間，很快就淘汰一批出來，從那些個被淘汰的人垂頭喪氣的叨唸中得知，原來想進大匠的手下當學徒，要先能扛起單包重三十斤的泥袋兩包，來回在廣場走上一圈，還得要臉不紅氣不喘，沒有兩把力氣的人根本應付不來。

陰曹嚥了嚥口水，兩包三十斤的泥袋，根本比她體重還重了，但看在那三十個銅板的分上，說什麼也不能打退堂鼓，臨陣退縮。

被錄取之後總不會天天都要扛泥袋吧，如果是這樣，那她不如去碼頭當腳夫扛穀包去。

不管啦，硬著頭皮上就是了。

不得不說，即便是個面試的宅子也大到沒邊，陰曹和另外四十九個人一同進了院子，只遠遠看見廊簷下的太師椅坐了個看不清面貌的人，一側是已經被錄用的人，一側就是他們這些人，院子中央則有一堆放得歪七扭八的泥袋。

沒有人發話，他們只能規規矩矩的站在太陽底下。

冷不防，一個管事模樣的人朝著他們這群人喊，「這裡有識字會算術的人嗎？」眾人面面相覷，要是會識字讀書，早就在家裡蹺腳當大老爺了，哪還用得著來這裡幹這種粗活？

管事的眼光慢吞吞地巡梭過去，直到落在陰曹身上，她因為個子小，被淹沒在一眾高頭大馬的糙漢子裡面，要不是他眼尖，恐怕還看不到。「小兄弟，你會寫能算數嗎？」

「基本的都會。」不是她吹噓，八歲前她還在那個家的時候，祖母為了怕人家說她厚此薄彼，也請來啟蒙的先生教她識字。

她讀過《千字文》、《弟子規》、四書五經，因為她學得快，先生也教得勤，打下好底子，後來跟了三花神婆，神婆大字不識一個，她只能自學，有不懂的文章還是字句就去請教村子的老秀才，老秀才也沒嫌棄她，反而諄諄告訴她，儘管她不是他的學生，又家境貧寒，但也不能妄自菲薄。

要她說，這筆墨紙硯都費錢得很，要不是老秀才逼著她，把家裡多出來的筆墨硯和兩刀宣紙都給了她，還稱讚她是什麼遺落的珠璣、難得的才女，後頭還感嘆她為什麼生為女子之類的，否則功成名就，指日可待。

她完全排斥這種沒有用的讚美，讚美再好聽也不能拿去換錢，再說她也不想花時間去練字讀書，呃，好吧，她承認，如今得空，她還會默一兩篇文章，寫幾頁書法，為的是拿去讓老秀才高興一下，完全不是為了聽那些溢美之詞喔。

文人能功成名就的實在少數，她一介女子，科舉與她無緣，書讀了也是白讀，但讀書能明事理，起碼不受人欺辱，識字也能賺錢，譬如替人寫家書、賣年節春聯，甚至寫戲文，還是能貼補一點家用。

有錢人家裡常養著戲班子，最缺好的戲文了，老秀才是個戲迷，知道她家境窘迫，給她介紹了個人，於是她就寫了幾部戲給對方，報酬很是豐厚，只是名字掛的是那人的，她就是個槍手。

她沒想過要出名，也就隨他去了。

當然，這種事沒必要讓老秀才知道，他介紹的人侵吞了她絞盡腦汁想出來的作品，那只會讓老秀才難做人。

「因為坊裡的小管事家裡忽然有事，臨時需要個能讀會寫的，你來把這個唸寫一遍給我看，如果行，這個活兒就是你的了。」

大匠是大戶家族出身，喜歡分工細緻，層層下來，各司其職，不容易出錯，只是想在大匠手下謀得活計，不是隨便懂幾個大字就能捧得起這碗飯的。

陰曹照個大管事給的冊子朗聲讀了一遍，還圈出幾個錯字，大管事摸著稀疏的鬍子，表情十分滿意，揮手讓陰曹跟著，穿過迴廊，將她領到了坐在太師椅上閉目養神的男人面前。

靠得近了，她看清楚那一身白衫男子的容貌，雖說髮型不同，還多了那兩撇短鬍子，陰曹發誓那張臉和某妖簡直是一模一樣。

陰曹忽然覺得牙疼。

雖然傳說這茫茫世間每個人都會有個和自己長相相似的人，但是這種相似度，應該只有雙胞胎兄弟才有的吧？

有人會相似到連方而微翹的下巴上都有條小溝嗎？

這也說不定，始是妖，誰知道他那一脈或者是他家族的支脈有沒有人傳承下來，血緣多年混雜，生出個和始長得一樣的人，這也是有可能的。

再多看一眼，唔，他看起來比始大上那麼一點點，約莫二十三、四，若是剃掉小鬍子和始站在一塊兒，別人說不定真會以為是雙生子呢。

但是這都不重要。

「東家，已經找到人選，奴才帶來給您過目，若是東家認可，奴才就領他下去做事。」大管事對那男人甚是恭敬。

那男人還沒反應，身邊的一列子弟兵倒有人先跳出來，看來是眾人中輩分最高的。

他淡淡的啟齒道：「這點小事還要勞煩師尊，高管事，你都幹什麼吃的？」

高管事也不敢輕慢，態度仍舊緩和又和氣。「這陰兄弟能讀能寫，還把小李管事沒注意到的錯處都挑了出來，反應敏捷，小小年紀，殊是難得。」

大匠旗下有三個徒弟，都是各世家家族最出挑的子弟，這少年便是落九塵的大弟子孟清風。

一般說來，世家門閥的子弟絕不會委屈自己來做一個匠人的徒弟，但是落九塵不是普通的匠人，他身分微妙，傳說甚囂塵上。他是先皇垂垂老矣時才得的么兒，一出生百鳥繞著皇宮飛舞，祥雲蒸騰。

先帝對這老來子寵愛異常，洗三當日便請來皇覺寺的老和尚弘一大師為他批命，卻說此兒命不長矣，除非出家剃度，或許有一線生機。

於是，他尚在襁褓中便被送進了佛寺，師從弘一大師，不過就算在寺廟裡面，待遇也不輸給皇室中人，直到十二歲才還俗。

傳說他若是不曾剃度出家，如今的江山未必有白華帝的分。

弘一大師是什麼人？沒有人知道，亦沒人清楚他活了多久，他的年紀一直是個謎，自從開國他就是雲澹國的國師，先帝繼位後他便退居皇覺寺，不再涉及國事，到了白華帝登基，曾幾度想延請他入宮，可惜弘一大師皆以不問世事回絕了白華帝。

也因為這層關係，白華帝對這位年紀輕但輩分極高的弟弟不僅另眼相待，更不敢有絲毫怠慢。

皇家人行匠人之事，難免被言官詬病挑刺，說是與民爭利，這話有沒有傳到落九塵耳中無人知曉，但讓白華帝聽見了，罵那言官拿朝廷俸祿，卻著墨此等小事，吃飽撐著，讓他回家吃自己去了。

可見皇帝對這么弟的維護，百官再也不敢攖其鋒。

然而落九塵才不管旁人怎麼說，依舊我行我素，他既不蓋民宅，也不建商鋪，什麼與民爭利？壓根是硬扣上去的帽子，無的放矢，無聊至極。

但不得不說，由他手裡造出來的帝王宮苑還是寺觀園林，都得到士子文人極高的評價和讚嘆，甚至有鄰國的皇帝想重金禮聘請他去造園，可他向來隨心所欲，你來請，不見得他就肯賣你這個面子，還得看他當時的心情如何。

因為他這不羈的個性，名聲更為響亮。

這回他破例來樹城為大學士建造私人園林，是看在早年兩人有那麼點彎彎繞繞的交情分上，又剛好他住厭了大京，領著幾個徒弟就出門了。

孟清風是落九塵的大弟子，生就一副玲瓏剔透的心，面目俊逸，難免自視甚高了些，又因為落九塵經年雲遊四海，對外事務一應皆由孟清風統籌處理，諸多的細節便交由高敞料理。

在他以為，高敞連這麼點小事都處裡不好，自然衝著他發火了。

孟清風看陰曹小小年紀，身材單薄，穿著灰色粗布短褂，雖然沒有補丁，卻洗得發白，幸好十分乾淨，一把不算黑的頭髮挽在頭頂，用一塊方巾固定，那肩不能挑、手不能提的模樣，很難取信於人這小子能有什麼能耐。

孟清風是世家子弟，從小錦衣玉食養大，不怪乎他用那樣的眼光看人，以衣飾取人，是人的通病。

「小兄弟，你走吧，這裡的活不輕省，不是你這小身板能勝任的，你幹不來的。」

「嗯，我們要的是力氣大，能幹粗重活計的漢子，你走吧。」

二弟子郭軫也是美男子，但不同於孟清風的飄逸，他的相貌稍微帶著點古典的厚度，是一種要耐心欣賞的俊美。

三弟子虞鹿，唇紅齒白，是三師兄弟中穿著最為考究的一個。

雖然師兄弟三人都是一色象牙白的軟緞箭袖滾蘭草長衣，腰束水藍腰帶和玉珮，但是他硬多了素冠和一把扇子，優雅不停的搧著風，還未表示意見，落九塵就出聲了——

「你上前來。」

落九塵的聲音低啞，卻帶著一股子說不出的魅惑，簡單的幾個字卻像三伏天裡喝了一杯冰涼沁心的涼茶，讓人五臟六腑都覺得無比舒暢。

雖說來之前就知道這活計沒什麼希望，但真的被人嫌棄，陰曹心裡難免失落，此際因為落九塵這幾個字，她又生出了另一股勇氣。

她乖覺的上前，這一近看才發現落九塵穿的是透氣的棉麻雪白直襯，腳踩道鞋，頭髮用青玉簪束在頭頂，清貴和高冷的氣度像極了山巔上的藹藹白雪，給人仰之彌高、鑽之彌堅的感覺。

他五官中最精彩的是那雙眼，和始的銳利不同，他的長睫下是一雙黑潤寧靜的眸子，帶著淺淺的溫柔，給人如沐春風之感。

要是能成，這可是未來的東家、老闆、金主，陰曹多了幾分小心翼翼，屏氣凝神，顯出幾許氣度出來。

別問她為什麼面對和始同樣面孔的落九塵，卻有著截然不同的反應？

因為她也不知道。

也許是有求於人吧，很自然的就想把自己比較好的那一面展現出來。

落九塵用他那黑得像是會發出星辰般亮光的眼看了陰曹一眼——竟然是個青苗似的姑娘家。

他知道諸多窮人家的女孩子為了家計，會出來找短工做，身板粗壯些的，浣衣洗滌，有些專長的，或是繡娘、或是廚娘，也能掙點錢貼補家用，又或者是到富貴人家去為奴為婢，也是一條路子。

這麼秀氣的小姑娘，還是個孩子，竟然學人來應徵粗工，她覺得她是憑什麼呢？窮急了？還是覺得好玩有趣？

她姿色中等，小青苗一株，看起來因為營養不夠，以及勞動過度，身材乾癟又瘦小，最引人注目的不是她容貌，是她那小臉蛋上流露的堅毅，那努力求生的光芒非常的扎眼。

「妳叫什麼名字？」純粹男性的聲音，沉穩，乾淨。

「小子姓陰，名叫小曹。」在他人面前她都是這麼介紹自己，不想多費唇舌向人解釋自己姓名的由來。

落九塵沒多說什麼，咀嚼了一下她的名字，「高管事說妳識字能讀？」

「詩詞歌賦那個小的不行，但是普通的算籌文字，小的粗略懂得。」

「哦？」

「小人八歲以前啟蒙過，四書五經都認得些皮毛。」

「只是臨時的一份工，妳還願意做嗎？」正主子回來就要把活兒交回去了的。

「願意。」她回得毫不遲疑。

落九塵喚來孟清風，「帶小曹去帳房，讓她把去年的帳冊都理出來，要是她理得好就留下她，要是不成就打發了。」

當著陰曹的面把話敞開講，是想看她的實力，要是高管事的話沒有灌水，這女娃兒真是個可用的人才，加上她的談吐，他願意給這假小子機會。

有實力，這份工作就是她的。

陰曹是一躍三跳從那五進大宅院裡出來的，一路上不只腳步輕盈，看什麼都順眼，就連陰了半天、已經浸潤起霏霏細雨街道的那蒼茫的一簾煙雨都覺得美得好不真實，宛如仙境一般。

她沒像路上的行人趕緊避雨去，更不在意已經濕了半身的衣裳和踩過水窪、鞋裡滿是水的腳。

要是可以，她真想痛快的吼出來，讓大家都知道她得到了一份好工作，不是一個月三十個銅板、做得累死累活的苦力，是她連想都沒有想過的位置——帳房。

一般能當上帳房的多是東家身邊的老人，甚至一些關鍵崗位上的工匠也是東家的人，像她這樣什麼根基都沒有就得到賞識的，機會趨近於零。

明日開始幹活，一個月工錢有兩貫錢這麼多，管一頓飯不管住，這是天上掉下來的餡餅，是老天開眼，終於看到她的誠誠懇懇了是吧？

她這是入了大匠的眼啊！

大匠，不，該喊東家，真是個大好人！

呃，她也要謝謝高管事，要是沒有他，她恐怕連東家的面都見不到就被打發了。

她要不是手裡的錢不夠買一串炮竹來放，否則她一定會買上一串到三花神婆的家去放，這份工作對她來說太重要了。

「小姐……」

「不是告訴你我是公子？我是公子！」轉彎處傳來因為緊張有些口齒不清的聲音。

這一路上老是有男子跟他搭訕，他都已經重申過多少遍了，為什麼沒有人聽得懂？

明知道要避開麻煩，但陰曹已經煞不住腳，正好看見臉紅心跳的錦衣少年對著一個纖細美麗、宛如少女的少年攔住去路不放。

「小姐，妳不用怕，本公子不是壞人，我只是想知道小姐是哪家的千金小姐，可否告知，我想回家請長輩上門提親。」

哪來這般清麗絕倫的姑娘，他在樹城裡居然沒見過，她臉紅的樣子實在太好看了，看得他眼睛都捨不得眨一下。

無塵好想哭，他是堂堂正正的大男人，不是什麼小姐，公子你能不能張大眼看清楚？

「我沒說你是壞人，但是你攔了小道的路，害我過不去了。」他臉紅得幾乎要抬不起頭來。

自己穿青色道袍，頭上挽著道髻，身後背一口寶劍，就算構不上氣宇軒昂，到底哪裡和女子扯得上邊？

那錦衣公子滿臉燦笑，聽話的讓出一邊來，但是眼睛仍牢牢固定在無塵身上不放，隨身的幾個小廝不用主子吩咐也靠了過來。

在陰曹的認知裡，那是個少年沒錯，只是看起來就像寺裡壁畫中的飛天麗人一樣，就差手裡沒有拿著團扇、鮮花了。

難怪他被錯認，他整個人都像少女一樣的端雅細緻纖柔……

管不了那少年有沒有很硬的後臺，陰曹快步衝上前，一把纏住無塵的肩膀，笑嘻嘻的道：「阿姊，不是讓你在對面的茶樓等我嗎？既然你都出來了，快走吧，阿爹、大伯父、叔叔、嬸嬸還有大哥都在，就等你一個，別落了單，阿爹要出門的時候不是交代過了，要小心拍花的？」

她的手順勢滑下，拉起無塵的手，就往碼頭的方向而去。

錦衣公子還想說點什麼，但是又怕壞了自己在美人心裡的觀感，猶豫的那一剎那，居然就讓陰曹給糊弄了過去。

她拉著無塵的手，泥鰌似的專往巷子裡鑽，一陣讓人眼花撩亂的左拐右彎，東穿過人家庭院，一疊聲喊抱歉之後又從角門出來，無塵只覺得頭昏眼花，等站定後人已經在城門邊上了。

他也沒敢抽出手來，兩丸澄澈如同明月星辰的大眼羞答答的瞅著陰曹，臉孔還直發燒。他這羞怯的毛病怕是永遠改不了了，師祖也說他就是太怕羞了，就算於茅山術上大有成就，仍要他下山歷練，回去才能接掌茅山宗。

他對接掌門派沒什麼興趣，但能下山遊歷，他倒是樂意。

好像燙手山芋般放開無塵的手，陰曹不禁背抵著城牆直喘氣，這跟逃命有什麼兩樣，她呼呼喘著，「……到這裡……那登徒子應該追不上了……小兄弟，就此別過……」

至於他要去哪裡，就和她沒有關係了。

「妳是第一個沒把小道錯認為女施主的人，不知道這位兄弟……姑娘怎麼稱呼？」無塵拱手，態度謙和有禮，一派端方，給人的好感若是三分，也會被對方放大成十分。

「萍水相逢，沒有互通姓名的必要，我要出城去……呵呵，小道士好眼光，你也是第一眼看破我身分的人，不過，噓，這件事要請小師父保密，我還得靠這裝扮混飯吃。」知道她真實身分的人越少越好。

無塵看著她的裝扮，了然的點了點頭，並沒有多問。

見無塵順從的態度，陰曹忍不住雞婆，「若你要在城裡行走，自己要多謹慎，要不，把自己弄醜一點吧。」抹點泥還是什麼的，他這模樣，分明就是個招爛桃花的。

他長這模樣，他爹娘……就更無法想像了。

「施主妹妹也多珍重，妳的忠告小道會考慮的。」

哈，她喊他一聲姊姊，這會兒就要佔她便宜了，這小道看起來比她還小，居然叫她妹妹，真是不吃虧的性子啊。

無塵方才跟著陰曹一路瘋跑的時候就聞到她身上有股淡淡的妖氣，但凝神再辨時又沒有了，為了感謝這位小姑娘施以援手，他也禮尚往來，虛拈劍訣，舞起無形的劍花，腳踏禹步，召神官，做了一場簡單的祓禳，將陰曹身上的妖氣給淨化了。

沒有任何感知的陰曹哪裡知道無塵為她做了什麼，兩人在城門口分道揚鑣，此時天際已經放晴，雨後的天氣濕潤又清新，陰曹管不上半乾半濕的衣裳，往家裡趕，沿途明媚的天光下，葉子上的雨滴還在往下掉，蝴蝶也在野花叢中飛來飛去。

「我說，妳到底是不是女子？不只愛強出頭，救的還是一個跟妳毫不相干的人。」一道陰惻惻的聲音在陰曹耳邊響起，她猛然嚇了一跳，不由自主的往路邊蹦過去，很不幸，這一蹦，崴了腳。

她又驚又怒，幾乎要淚崩。

就算過了一段時日，她還是接受不了始這種不吱一聲、想出現就出現的方式，再多來個幾次，她不只得去收驚，還要掛傷號了。

這隻每回遇見就沒好事的臭妖怪！她捏起了拳頭，不滿道：「為什麼不先打聲招呼？你嚇到我了！我很不高興。」最後一句簡直用吼的，「跟我說對不起！」

始不為所動，一臉鄙視。「難道妳要我敲鑼打鼓？誰叫妳膽子這麼小，還好意思說。」

對不起？門都沒有！

嘶，這是嘲笑她被嚇破膽活該？！

陰曹的怒火噌噌噌的往上冒，她真的怒了。

她的脾氣雖然說不上溫馴，但該忍的她能忍下來，不該忍的事情她會斟酌自己的能力開解自己，盡量不要與人衝突，當然，這一切都是以面對的是「人」為前提。就算這只是件芝麻小事，可這隻妖不給他一點教訓，他真沒把她放在眼底。

「始。」

她的聲音向來偏中性，礙於她假小子的身份，她更是壓沉著嗓子在說話，這會兒更是輕柔緩慢，語調不帶任何情緒起伏，卻讓始微微凜了下，不得不應了個「是」字。

他恨言靈。

「你忘記要稱呼我什麼？」此時她若不壓住他，以後會後患無窮。

他表情僵了下，極不情願的道：「主子。」

「你既然知道我是你的主子，就做好你式神的本分。」她從來沒想過要拿主子的派頭來壓迫他，她個性平和，他人敬她一分，她自然會善待他人一分，但是這隻妖，給臉不要臉，非要她拿出主子的架子來才要聽話。

始暗暗磨了牙，眼神沉了下去，卻被傳來的哈哈笑聲給打斷——

「想不到你這隻大妖沒死，卻成了小施主的式神，此一時，彼一時也，想不到你為了活命也有今日。」

順著坡走上來的是和陰曹才分手沒多久的無塵小道長。

始凝眼看去，「臭道士，是你。」他那絲緞般披瀉到地的長髮無風自動的飄飛起來，宛如蛇信。

「毀了你的金身，你就該魂飛魄散，歸於虛無，不料你居然還能凝聚一縷精魄，撐到現在，果然是上古大妖。」無塵的目光在始和陰曹身上巡梭了一遍，知道陰曹身上的妖氣從何而來了。

一妖一道之間氣氛劍拔弩張，好像要廝殺起來，無塵捏起手訣的同時卻還有空朝著陰曹綻放笑容，「妹妹，我們又見面了。」

「小道長。」她微微頷首。

無塵嘟起嘴，「方才妳叫我姊姊的。」他聽得可心花怒放了。

「道長年紀看起來比我小。」你要不要專心一點？有隻妖看得出來已經怒火沖天了。

「小道滿十七歲了。」

他話剛說完，始箕張的五爪已經往無塵而去，「朕還未找你算帳，你這牛鼻子道士自己送上門來了，找死！」

「斬妖除魔，乃是我輩職責，小道今日不收了你，替天行道，誓不罷休！」

兩人還沒過招，原來清靜美好、有一大片野花盛開的荒野驟然刮起狂風，不論雜草還是野花都拔地而起，天色忽然暗了下來。

陰曹被風刮得滿臉的土，幾乎要站不住，不會吧！要不要這麼誇張？

第三章 兩個幼稚鬼

接下來的閃電霹靂、風雲變色就不用提了，這是要天崩地裂了嗎？

陰曹回過神來，雙手遮著眼睛，露出些微的縫隙來，一手死死抱著一棵大樹，才能稍微站直身體。

只見始那玄黑的身子如同騰龍翻捲，所到之處，砂礫碎石狂掃，巨樹拔根而起。無塵則是氣定神閒的以靜制動，但每個動作都充滿力與美，穿梭轉騰，不知何時出鞘的桃木劍符咒發出萬道金光，他迴旋下腰，正氣凜然，一時之間，始竟也拿他沒有辦法。

這是神仙打架，凡人遭殃，管他什麼妖，什麼道，什麼正，什麼邪的，倒楣的是她這個不關她事的路人。

陰曹原來已經打定主意要逃命去的，命還沒逃，哪裡知道胳膊生生的疼起來，就像被人橫刀劃過，接著是臉被一刀劃過，肌肉翻飛，五臟六腑好像都被冷冰冰的冰柱給凍住，肺被壓破得咳出一口鮮血，鼻孔小泉似的流出鼻血，她雙眼暴凸……陰曹痛得跪了下去，冷汗涔涔像水瀑一樣往下流。

為什麼？她只是個旁觀者。

她很快的想到，始是她的式神，也就是說他們兩人是一體的，始有事，她更會出大事，如果放任那兩人打下去，第一個沒命的肯定是她。

「別打了……」

沒人鳥她。

「別……始，我命令你回來！」她用盡全身最後的力氣嘶吼。

這不聽話的臭孩子！

吼完，又是一口的血噴出來。

但雷鳴閃電停了，一抹玄色的煙塵拄著一把黑黝黝的大刀，神情狼狽的站在她身邊，唇畔帶著抹血絲，對於自己毫無自主能力的被召回，除了震驚還是震驚。

他是什麼？是上古大妖，千餘年來從沒做過人家的式神，他錯愕、驚詫、矛盾、

不解，他很難想像自己被一個手無縛雞之力、他打心底看不起的「主子」救了。他堂堂一個大妖，自尊心被狠狠的打擊到了。

但心裡還有些什麼……說不出來，他不明白的，她應該巴不得他死才是吧？

從陰曹倒地的角度看得見濕津津的幾道紅，滑過她的胳膊、手掌、指尖，滴滴答答，落入土裡。

無塵捏著劍訣，一手拿一張靈符，作勢要一鼓作氣將她除掉，口中喃喃說道：「敕令水禁壇，掃除妖魔……」

陰曹打斷他的語咒，「姊姊，別傷我的式神。」

無塵睜開如一泓清泉的眼睛，可這會兒的無塵哪還有半點稚氣，她正氣凜然，不可侵犯，「小道方才不解小施主身上哪來的妖氣，原來是這個老不死的在你身邊。妖與人殊途，姑娘還是讓小道收了他，替天行道。」

陰曹也不明白自己為什麼要救他，她不是還覺得始任性自大又討人厭？「道長，你也說他只剩下一縷精魄，他連打都打不過你了，還能做什麼壞事？」

「他留在你身邊，會吸取你的生氣，你會百病叢生，這就是害人。」

「我不介意把一點生氣給他。」

無塵的臉上蒙上一層厚厚的寒霜，對著陰曹眼中再無任何親近溫和。「姑娘若是為了一己私慾，執意要留下這妖，與養小鬼謀求自身利益的世人有什麼不同？」陰曹苦笑，他這是把她歸類為那些個想謀權取財，想飛黃騰達，驅使鬼役得到某些好處的人了。

無所謂，要解釋怎麼也解釋不完。

「始雖然討人厭，可從來沒做過任何對我不利的事情，他既然認我為主，我怎麼能眼睜睜的看著他被你欺負？」

她的頭暈到不行，還有始那為什麼她會救他的灼灼不解目光，讓她覺得幹一整天的活下來，都沒有像現在這麼累。

「始？！他居然把真名告訴你？」無塵收回了寶劍，粉面上浮現訝異。

陰曹還想硬撐，可是吁出一口氣後，人不聽使喚，暈了過去。

可惜的是卯上的那兩人都沒把她當回事。

「我毀掉你的金身，讓你不再為惡，想不到你逃到這裡來，惡心不改，還想危害他人。」

「惡？你哪隻眼睛看見朕為惡了？人云亦云的臭牛鼻子，閉上你的臭嘴。」我去！

「我師尊說妖就是反常，既然是不被凡人和神仙容許的存在，就該趕盡殺絕，除惡務盡，這才是我輩中人的天職。」無塵侃侃而談。

「有本事你就收了我，要是沒本事就別亂吠！若不是被你尋到我金身處，我一根指頭就能把你捏成粉塵。」愛亂噴口水的臭道士！

「的確是，但今非昔比，你就認命吧，身為妖怪，還想充當人類的守護神。」他不信，這妖肯定有著不為人知的目的。

「守護妖，不行嗎？你有種族歧視，滿口的仁義道德，以天下為己任，結果卻是一派偏見！只許神族當守護者，妖怪就該去死？」

「當初你怎麼就不想想成妖的後果？」

這句話像是戳到始的罩門，他沉默良久，呵呵笑了兩聲，卻沒什麼誠意。

「就算修煉到極致，你能成仙為神，神明的壽命也不見得必然是無窮無盡，只是白忙一場罷了。」無塵冷哼。

「你學道追求的不也是長生不老？五十步笑百步。」

「我對長生不老一點興趣也沒有，只有一些想不開的人，才會妄想留在這繁華的塵世。」無塵的聲音裡有些古怪的蒼涼。

始只是深深地看了無塵幾眼，沒有作聲，這是拐著彎罵他呢。

「朕會當作你沒說過這些大不敬的話。」

「都成為人家的式神了，你還是忠實地服侍她吧……否則我就收了你！」

堂屋裡的聲音本來不大，但有人翻桌了。

陰曹長嘆了口氣，拉高被子蓋著頭，仍然阻止不了外頭滔滔不絕的你來我往，還有桌椅器物被破壞砸碎的聲響。

為什麼她會覺得家裡多了兩個幼稚鬼？

是的，她暈倒後被人撿了回來，結果，外頭那兩人從早吵到晚，聽得醒過來的她一耳朵的聒噪，好像有一百隻烏鵲那麼吵。

她頭痛，膝蓋痛，全身都痛……誰來饒了她？

窗外的天色昏黃，暮色漸漸漫進房間，她這一暈倒，到底是躺了多久？

一早就什麼都沒吃的肚子餓過了頭，倒是沒什麼感覺，可口乾舌燥，嗯，她整天連杯水也沒沾口，想活下來看見明天的太陽，一定得吃點什麼，要是繼續在這裡躺下去，就算餓成人乾，應該、或許、大概也不會有人進來理她。

看著房裡熟悉的屋梁，想想他們還知道要把她送回家，沒把她丟在路邊，這也算沒良心中的有良心了。

她扶著炕沿起身，哪知道這一動，全身痛得好像是被十輛馬車給輾過，她齦牙咧嘴，卻一滴眼淚也沒有。

不是她沒有痛感，而是這些年來她已經被現實訓練到明白眼淚是最沒用的東西，哭得再傷心，最後還是得自己站起來，擦乾眼淚，繼續和現實奮鬥。

她有顆冷硬的心，她太明白不管她跌了、傷了，在外吃了苦頭，受人欺負，被排擠還是吃了虧，回到冷冷清清的家來，沒有誰會給她撫慰，甚至摸摸她的頭告訴她不要緊都沒有。

她習慣了凡事倚靠自己，都說父如山，沒有了山的她就算撞得頭破血流，遇到人生困境，也只能自己爬起來，鼓起勇氣繼續往前。

因為她也沒有回頭路可以走。

她不怨，這就是她的命。

誰叫她妨父剋母，六親滅絕呢，活該她得這樣子過。

她就著房間的木盆洗了把臉，就算沒有銅鏡，她也感覺得出來自己鼻管有著血塊

凝固後的緊繃感，還有嘴角，她可是嘔了一大口的血。

要吃多少好東西才能補回那些血液？

算了，就當她這個月多來一回癓水好了。

確定口中已經沒有腥羶味，她繞過那兩個還在互相叫囂，以砸光她所有家具為樂的混帳，去到了廚房，推開後面的小木門，門外對著小小山坡地，把髒水倒了出去，再用水瓢舀了乾淨的水把盆子洗過一遍，倒扣在木架上，這才返身回到灶旁。揭開鍋子，幸好她今天一早要出門時燒了飯，這五月天正熱著，吃冷飯也無所謂，有得吃就行。

後院陰涼處有列排開的甕缸，青麻葉大白菜，圓滾滾的大白蘿蔔，細長的角豆，每一樣切條，大缸裡鋪上一層，再撒上一層鹽，最後密封，壓上石頭，最近她想要是得空，得再醃一缸雪裡紅，給神婆送去，等到天寒地凍的時候，就能靠這些醃菜過日子。

她掏出一小把鹹菜，用水洗淨，去了鹹味後拍了點蒜頭，接著挖了一塊辣腐乳，就著灶臺，準備吃起她今天的第一餐和最後一餐。

「妳就吃這些東西？」一顆頭探了過來，是無塵那塵埃不染、宛如粉櫻般的美麗臉龐。

只是與始打了那一架後，看起來兩人都掛彩了，無塵的下巴有道長長的傷痕，他卻一點也不在意會不會留下難看的疤。

「是道長送我回來的？」她可沒有多煮誰的飯。

「是妳家式神。」他才想去抱她就招來那個暴躁的男人冷眼，好像他只要多伸一根手指出來，那男人就又要跟他拚了。

噴噴，這是什麼心態？他是男子，難道那隻妖不是？

「我聽見你們兩個還有力氣打架，所以，傷勢應該都不要緊了，不過，你那傷還是要上點藥比較好。」

她舉起筷子就吃，雖然沒禮貌，但是禮貌對這兩個沒她允許就登堂入室的人來講，並不那麼重要，而且，她再不補充點什麼進肚子，後果可能會很難看。

「無妨，小道身上有師門的丹丸，吞下就不礙事了。」

「那就好，是我多事了。」她說得很敷衍。

「呃，如果姑娘不嫌棄，我做飯給妳吃好嗎？就當作小道不小心讓姑娘受了傷的補償。」無塵不敢再開口閉口喚她妹妹。

為了那隻妖，把人得罪狠了，不是他樂見的。

他對這個小姑娘有種說不上來的好感，不論是不是她在縣城施加援手，還是她因為自己受了傷，道義上，他都覺得自己該做點什麼。

「不必勞煩道長，我能吃飽就行。」

無塵掃了眼桌上，一碗乾巴巴的玉米糙麥飯，一碟鹹菜，一塊腐乳，吃的比他在師門時還要清貧。

最讓他介意的是，這屋子裡就她一個人，她的親人呢？

「不麻煩，等小道半炷香就好了，半炷香後就有飯菜。」無塵沒有察覺到陰曹的

異樣，看著只有一個灶臺、兩個灶口的廚房說道。

半炷香飯菜就能做好？何況家裡也沒有多餘的米菜，沒聽過巧婦難為無米之炊？陰曹實在不信。

哪知道無塵轉頭，方才的和顏悅色變成了猙獰，頭不回的朝著堂屋喊道：「秦帝，我需要雞鴨魚肉米菜，你讓人送到廚房來，餓壞了你的主子，後果你自負。」

陰曹沒聽清楚他在喊什麼，堂屋裡也沒有任何動靜。

無塵沒再說什麼，捲起袖子，一副準備要大展身手的樣子。

真的不用……陰曹正覺得她今天唯一的一頓飯離自己十分遙遠，抬起頭，不禁瞠目。

一個白白淨淨、秀秀氣氣，穿著蒼青色小衫，頭挽雙髻的小童輕巧的掀起了布簾子，對陰曹非常恭敬地跪下給她磕了三個頭，然後挺腰起身揮手，後頭和他穿著一式服裝的小童捧著各式食材，見到他的動作後，流水般地將食材送進廚房，其中，甚至有一整條的鹿腿。

陰曹張著嘴，什麼話都說不出來，回過頭見無塵還在叨叨絮絮的嘟囔——

「覺得被我差遣……死要面子……算了，嗯，菜色還滿整齊的，該來做點什麼呢？」

「那些小孩是哪來的？」一個個都像畫裡的人物，陰曹覺得自己問得很呆。

無塵把嘴往堂屋的方向一努。「妳家式神的手下人。」

式神也有手下？古往今來，就這隻妖的派頭最大，最與眾不同了。

誰叫他的前身是始皇帝，不只統一中央集權，自認功過三皇，德兼五帝，這塊古老的大地才有了「皇帝」、「朕」的稱號。

陰曹默然了。

自從遇上始以後，關於始的身分這個問題，這種越探討越偏離人世間認知的事情，她很聰明的決定以後都不要再問，也避免去了解。

因為答案可能會超出她活了十四年來所有的認知。

她的目光很快被無塵弄出的動靜吸引過去，只見沒人去起火的灶膛忽地冒起熊熊火焰，而無人動手的菜刀正快速俐落的切菜、剁肉，甚至能把一條大白魚去鱗、去內臟，剖成三段，大白魚自動的進了油鍋，滋滋作響，煎魚的焦香味很快充斥整個廚房。

無塵面前鍋鏟飛舞，正在另一個爐上翻炒肉燥，頃刻，逼出香氣的肉末全部自己進了小陶甕裡，不用人照看的燉煮起來。

陰曹看得直嚥口水。

餘下用不著的食材依序飛回有把手的竹籃子裡，無塵考慮了下，揮揮手，把籃子吊上梁上的掛勾，臘肉、山羌肉自動抹上鹽巴，也吊上了梁，等著風乾。

他一邊用靈力指揮著廚房裡複雜的各種煮食，從頭到尾，自己一根手指頭也沒沾上陽春水。

陰曹看呆了，後來才找回聲音，問得十分客氣。「你們正統的道術裡也包括這些……」她形容不出來的能力？

「妳是說念力嗎？這是一切法力的基礎，我師門的灶房伙夫這門課學得比我還好，

他能一口氣指揮十幾個鍋灶一同煮食，還能輕鬆的和其他師兄弟聊天，我就不行了。」

陰曹捏了下自己臉頰，「你真厲害！」

無塵展顏一笑，宛如春花初放，「差不多可以上桌了。」

「我來幫忙。」陰曹趕快過來道，溢滿整個廚房的香氣讓她快受不了了，桌上的腐乳和鹹菜她連多看一眼都不想。

她俐落的端菜捧碗，而不知什麼時候悄然無聲來到桌邊的始端坐不動。

「妖怪不食人間煙火，你又不是人，吃什麼飯？」

這兩人明顯不對盤，無塵一見到始就忍不住刺他一刺。

「一個修道人我執這麼深，什麼時候染上深閨怨婦拈酸吃醋的毛病？」始火力相當。

「如果要吵架還是開打，請出去。」陰曹很難得的強硬了一把。

這兩人已經把她的家全砸光了，現在還想把屋頂也給拆了才甘心？

露天睡覺並沒有比較有情調好嗎？

她發誓，如果再發生一次鬥毆事件，一定把兩人掃地出門！

短短時間，無塵真的煮了五菜一湯，有魚有肉有青蔬，還有一大碗公的藥膳。

始和無塵居然同時安靜的閉上了嘴。

不過，廚房裡什麼時候多了飯桌？桌面是墨綠色，綠多黃少，就像黃鸝的羽毛帶著閃亮的綠光，還散發芬芳的木頭香氣。

陰曹就算對木料沒有什麼研究，可想起堂屋那扇玉屏風裡的建築擺設，也知道這個飯桌不是普通物品，至於有什麼響亮的名頭……算了，不追究，反正知道是好東西就行了。

這張稀罕到不行的鶯歌綠奇楠木桌就此在陰曹家中留了下來。

無塵裝了一大碗飯菜，是的，他拿的是碗公，裝了小山尖般的大白米飯，那白米飯煮得非常漂亮，微微地冒著米飯香氣，當然，他也順手的替陰曹裝了一「小」碗。

「多吃點，妳太瘦了。」

高傲的始由著穿著蒼青色小衫、頭挽雙髻的小童侍候著，從龍頭形狀的觚裡倒出琥珀色的汁液，那汁液盛在玉杯裡，芳香撲鼻，就連陰曹這不沾酒的人都不自覺的口中泌出唾液來。

無塵鼻子嗅了嗅，略帶幾分意外的道：「想不到這世間還有松苓酒。」

他的祖師爺也就得了那麼幾兩，寶貝得要命，從不輕易示人，據說是當朝皇帝從人家進獻的三斤貢酒裡分出來送給他老人家的，就連皇帝都不輕易喝，祖師爺的松苓酒他也只是聽聞，有一回祖師爺萬分不捨的拿出來待客，他遠遠聞過那個味，也僅僅這樣，哪知道就一直銘刻在腦子裡了。

聽說松苓酒的難得在於製作方式獨特，得挑一棵百年古松，伐其根本，將白酒裝在陶製的酒甕中，埋在古松下面，到了一定的年份以後再挖出來。

如此一來，古松的精華就吸到了醇酒裡面，據說這酒有明目清心的功效。

無塵不好酒，所以對始的獨享一點想法也沒有。

陰曹就著大米飯和一鍋噴香四溢的滷肉吃了兩大碗飯，從來沒有吃得這麼心滿意足過，吃完飯，她直接出門散步消食去了，至於收拾那些殘羹剩餚，沒有名字的蒼青衣小童接手過去了。

她可不知道她的背影一消失在廚房門口，始那精光四射的眼就鎖住了無塵。

「說吧，你千方百計的想留下來做什麼？」

「就知道瞞不過你，但是我那妹妹一點都不起疑，她也太容易輕信人了，這一點得說她一下。」

無塵微笑的樣子純潔無瑕，潔淨的讓人生不出一絲惡感，但是這對始一點用也沒有，他是妖怪，妖怪只有冷硬的心。

無塵悠悠哉哉的給自己煮了茶，茶爐、茶杯都是最樸拙無華的陶器，和始的精緻華麗對比，如同兩個極端。

「妹妹？一個居無定所，如雲般流浪的臭道士，你臉皮還真不是普通的厚。」

始的嗓音聽不出高低，但天生的威嚴卻讓無塵得打起萬分的精神來應付，絲毫不敢大意。

「你如果想趁機收了朕，可有得等了。」

「小道知道你本事大，你是唯一從小道手中逃走的妖魔，我想知道的是我那妹妹怎麼看就只是個毫無天賦的凡人，就算她與你立了契約，為什麼她呼喚你這麼容易？」

要知道呼喚式神是需要結印持咒的，強大的式神甚至還需要獻祭才能呼喚，無塵無法理解的是陰曹這個人類女子卻能輕易的從他手中救走她的式神，就只是那麼簡單的喚了始的名字。

始笑得很是狡猾，「你要不要自己去問她？」

無塵想了想，「我會查出來的。」

「那你得有本事在這屋裡住下去。」這是個有著男女大防的年代，就算只是個鄉下破地方也一樣，他不認為陰曹會讓無塵這樣一個外男住下來。

就算外人不知她的女兒身，但家裡莫名來了個人住下，要解釋起來也是麻煩的。

當陰曹消食完回來，看見兩個據案而坐的男人，她這時才想到她這艘飄搖破漏船中還有著兩個男人。

兩個奇怪的人，幾個時辰前還打得你死我活的，現在卻能坐在一塊品茶喝酒，男人……很難懂。

無塵道長面貌稚幼，可他說他十七了，這年紀若早婚的，可能已經有兒有女，是能撐起一個家的男人了。

始是妖怪，不用她煩惱，進出也不用擔心被誰看到，無塵道長……就讓他去村人家中住上一晚吧，明天他應該就會上路了。

沒想到無塵委婉的拒絕了。

「不必勞師動眾，小道用板凳拼一拼，也能將就一晚的。」

陰曹很坦白道：「我家屋房窄小，我又是孤身女子，不方便留道長住下，還有一——」她拉長了音。「長板凳方才被你們拿來當成武器，如今分屍躺在門外，已經變成一堆廢柴了。」

也就是說，就算你想拼長板凳將就，也將就不了。

她雖然是個鄉野女子，但那些世俗的禮義廉恥，她可是牢牢記在心中。

這是擺明了不歡迎，無塵不是厚臉皮之人，也能理解陰曹的顧慮，他很識趣地拎著行李和隨身的桃木劍出門了。

閉門謝客，陰曹真的累了，明天一早她可是還要去上工呢。

折騰了一天，水缸裡沒那麼多水，她也沒力氣去挑水、燒水，便只打了盆水，將就著把身體擦擦，再把一身髒衣服換下來，如此便將今日應付過去。

始看到她的動作皺眉了，他把蒼青衣小童叫出來，讓他去燒水。

「一個姑娘家的，這麼不愛乾淨，太難看了。」

「我又沒讓你看。」你知不知道什麼都要自己來的人有多辛苦，偶爾偷懶一下還要被譴責，拜託，這是她的房子好不好？

她摸著臉回到廚房，看見彎著腰正往灶膛添柴火的小童，陰曹對他頗有好感，真是任勞任怨的孩子。

「小弟弟，你叫什麼名字啊？」

玉雪可愛的臉轉了過來，圓滾滾的眼中帶著一絲迷惑。「我不知道，主人沒有給我名字。」

「這樣啊，」她忍不住手癢地摸了摸侍童柔軟的頭髮。「那麼，我叫你小飛好嗎？」侍童的眼睛慢慢亮了起來，像暗夜裡的明星，他轉頭飛奔了出去，陰曹能聽到他壓抑不住的興奮，對著始說道——

「主子的主子給了我名字……」

這樣啊，始看了一眼廚房裡陰曹的背影。「這樣啊。」

看著平凡無奇，沒有任何特別之處的人類女子，殊不知擁有的溫柔是最強大的力量。

她還沒長開，要是長開了，該有怎樣的風姿呢？

「既然得了名字，以後她就是你的主人，這一生要侍候照顧她，知道嗎？」

小飛用力的點點頭，對始沒有任何留戀的飛奔到陰曹身邊，又是膽怯又是高興的悄悄拉住她的衣襯。「小飛以後要永遠侍候主子。」

「說什麼呢，燒好水，趕緊去睡覺，小朋友要多睡覺才會長高高。」陰曹發自真心的笑了，那像貓兒似的眸子彎了起來，裡面都是星星點點的笑容，暖洋洋的，像是寒冬臘月初昇的太陽。

小飛一雙坦蕩蕩的大眼藏著止也止不住的孺慕望著陰曹，點點頭，非常聽話的回到灶邊。

陰曹痛快的洗了頭和澡，正想可以睡個美美又香香的覺，哪知道來無影去無蹤的始咻地出現，她一時慌亂，只能趕快拉來薄被，蓋住自己只穿一件中衣的身軀，

臉紅如石榴。

「我警告你，以後沒有我的允許絕對不許到我的房間來！」

始也發現被子下面平板的曲線，無論如何，這回是他孟浪了，世間女子對這些看重得很，自己突然出現，難怪她要罵人。

「我想問一件事。」

「很重要？不能改天再問？」

被子將她遮得密密實實，始的眼光梭巡過她全身，沒有露出任何不該露出的肌膚，視線又滑到她略帶濕氣的長髮，用男人的眼光來看，她的頭髮甚至稱不上烏黑。身材平板，了不起只能說是清秀的容貌算是唯一的優點，這樣過目即忘的女子，為什麼看盡繁花的他還要看得那麼仔細？

嗯，也許是太多年沒有女人的關係。

「問完我就走。」

「快說！」

他頓了下，才道：「為什麼救我？」

「你是我的式神，這是什麼問題？」

「我對妳並不好。」式神該做的事他都刻意的忽略了，選擇性的忽略誓約，是他一開始就打算好的。

「我這麼個平凡的人類，也沒什麼值得你掏心掏肺要對我好的地方吧？」她從來沒想過要把他當奴僕看。

始的眼光非常古怪，像是掙扎又像堅持，眼眸閉上，再睜開，便覺得眸色之中有了什麼不一樣。